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维克”或“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借款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英维克健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维克健康环境”）、深圳市英维克智能连接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维克智能连接”）业务发展的需要，保障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分别向英维克健康环境、英维克智能连接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借款，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即提供借款后即从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前述借款额度及授权期限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属于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出席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同意并作出决议。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英维克健康环境、英维克智能连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已超过70%，故公司本次向英维克健康环境提供借款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借款对象基本情况

(一) 深圳市英维克健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年10月10日

2、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1303号鸿信工业园9号厂房401

3、法定代表人：齐勇

4、注册资本：509.6154万元

5、公司持股比例：52%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BJ7309

7、经营范围：专用及家用健康空气环境调节设备、空调、新风机、空气净化机、加湿器、空气能、水源热泵、地源热泵产品及其配件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技术咨询；水净化处理器、智能家用电器的开发、设计和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机电设备、电子产品、工业设备、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专用及家用健康空气环境调节设备、空调、新风机、空气净化机、加湿器、空气能、水源热泵、地源热泵产品及其配件的制造。

8、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0	52.00%
2	英顺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212	7.50%
3	维福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212	7.50%
4	王向东	117.2115	23.00%
5	陈彪	50.9615	10.00%
合计		<b>509.6154</b>	<b>100.00%</b>

英顺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维福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欧贤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英顺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维福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的关联方。

9、经营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596.89万元,负债总额3,041.50万元,净资产-1,444.61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1,369.44万元,利

利润总额-1,281.55万元，净利润-1,386.84万元（数据已经审计，最近一年资产负债率高于70%）。

截至2022年3月31日，资产总额2,078.18万元，负债总额3,821.61万元，净资产-1,743.42万元，2022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264.55万元，利润总额-297.92万元，净利润-298.8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 （二）深圳市英维克智能连接技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年9月22日

2、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创新工业园17号C栋厂房101

3、法定代表人：吴刚

4、注册资本：266.666667万元

5、公司持股比例：55%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DDWC9K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液冷连接器、气动液压设备、阀门、管接件、模具制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机电设备及配件的研发与销售；液冷连接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是：液冷连接器、气动液压设备、阀门、管接件、模具制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机电设备及配件的生产。

## 8、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6.666667	55.00%
2	深圳市液冷连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	30.00%
3	英顺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7.50%
4	维福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7.50%
合计		<b>266.666667</b>	<b>100.00%</b>

英顺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维福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欧贤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英顺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维福来（深圳）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的关联方。

9、经营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482.19 万元，负债总额 1,124.41 万元，净资产 357.79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2,154.60 万元，利润总额 218.45 万元，净利润 217.47 万元（数据已经审计，最近一年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212.58 万元，负债总额 1,781.99 万元，净资产 430.59 万元，2022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 740.46 万元，利润总额 73.71 万元，净利润 72.8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 三、借款协议主要内容（未签署）

#### （一）深圳市英维克健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借款期限：单笔借款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约定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或者续签借款合同；

抵押或担保：无抵押无担保。

#### （二）深圳市英维克智能连接技术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借款期限：单笔借款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约定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或者续签借款合同；

抵押或担保：无抵押无担保。

### 四、借款授权事项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实施借款的具体事宜。

### 五、风险防范措施

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但英维克健康环境、英维克智能连接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

同时，公司将加强对其资金使用项目的管理，如发生或经判断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或降低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 六、本次借款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是为满足英维克健康环境、英维克智能连接业务发展需要提供的借款，借款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外，不存在对外财务资助，也无逾期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情况。

## 七、本次提供借款履行的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对控股子公司英维克健康环境、英维克智能连接提供借款，有利于促进英维克健康环境、英维克智能连接的业务发展，进而保障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本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平、合理；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事项。

## 八、保荐机构意见

国信证券查阅了英维克董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审慎核查后认为，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所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国信证券对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肖 戎

\_\_\_\_\_

贺玉龙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